



第二十一届会议

2015年7月13日至24日

牙买加金斯敦

为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培训方案遴选候选人

秘书处的说明

1. 根据国际海底管理局与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签署的勘探合同附表3, 秘书处2015年4月获悉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将于2015年6月在克拉里昂-克利珀顿区开始近海勘探活动。这次近海活动的时间约90天, 中间不进港停靠。因此, 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请管理局提出来自发展中国家(汤加除外)的有适当资格的人选, 在活动期间参加海上培训。秘书处注意到被提名者必须完成经核证的近海海上求生培训课程。培训将由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负责。

2. 由于管理局临时收到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提交的培训提案, 根据ISBA/20/LTC/13第11至13段采用了简化受训人员遴选程序。鉴于法律和技术委员会2015年2月已从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大洋协会)培训方案的95名申请人中遴选出14名候选人(包括4名首选候选人和10名候补人), 秘书处建议参加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培训机会的候选人可以从中国大洋协会培训的候补人中遴选。

3. 秘书处联络了9名候补人, 以核实他们能否参加这次培训机会。¹ 其中5人已确认能够参加。2015年5月12日, 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告知秘书处, 该次海上培训将于2015年6月15日开始, 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愿意接收两名候选人。收到关于培训的详细资料(特别是日期)后, 三名候选人已确认他们能够参加。

¹ 一名第一候补人, 即来自墨西哥的 Natalia Amezcua Torres, 已取代来自印度尼西亚的 Taufan Wiguna, 原因是 Wiguna 先生不能参加2015年中国大洋协会的培训方案。



4. 根据上述情况并同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协商后，委员会培训问题特设分组 2015 年 5 月 27 日同意向全体委员会建议选择下列候选人参加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的培训方案：

首选候选人

Andriharizafy Rantsoa (马达加斯加)

Victor Lopes (巴西)

候补人

Chinedu Okweze (尼日利亚)

5. 秘书处回顾，Rantsoa 先生和 Lopes 先生曾被 2015 年日本石油天然气与金属国有公司培训方案(见 [ISBA/20/LTC/13](#))以及 2015 年中国大洋协会研究金培训方案和工程培训方案(见 [ISBA/21/LTC/10](#))选为候补人。

6. 2015 年 5 月 29 日，委员会通过电子邮件核可了该分组的建议，并决定向秘书长推荐同样的候选人和候补人参加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的培训方案。

7. 请委员会注意上述情况，并对今后适用简化遴选程序提出适当建议。
